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

科技函处〔2021〕34号

中国林科院关于开展第三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 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所、中心：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技司关于开展第三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科创字〔2021〕7号），为做好我院第三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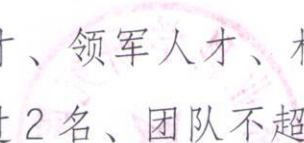
一、申报条件

按照《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技司关于开展第三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附件1）的关于林草科技创新拔尖人才、林草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林草科技创新团队的条件要求进行推荐。

二、推荐方式

1.单位推荐：单位推荐的林草科技创新拔尖人才、领军人才和林草科技创新团队需经本单位综合评价后进行排序，不限名额。

2.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提名推荐的林草科技创新拔尖人才、领军人才、林草科技创新团队，每人可推荐人才不超过2名、团队不超过1个。



三、材料报送

各推荐单位于2021年4月23日前，将单位推荐、院士推荐的林草科技创新拔尖人才、领军人才、林草科技创新团队推荐表（附件2、3）、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人才/团队汇总表（附件4）一式2份，以函文的形式报送至院科技处。同时将电子版推荐表、汇总表发送至 txqcaf@163.com，并附推荐人选及团队负责人的电子版照片。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晓倩

联系电话：010-62889126

电子邮箱：txqcaf@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香山路中国林科院行政楼237室

附件：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科技司关于开展第三批林草科技创新人才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2.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人才推荐表
3.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团队推荐表
4. 林业和草原科技创新人才/团队汇总表

中国林科院科技管理处

2021年4月14日

